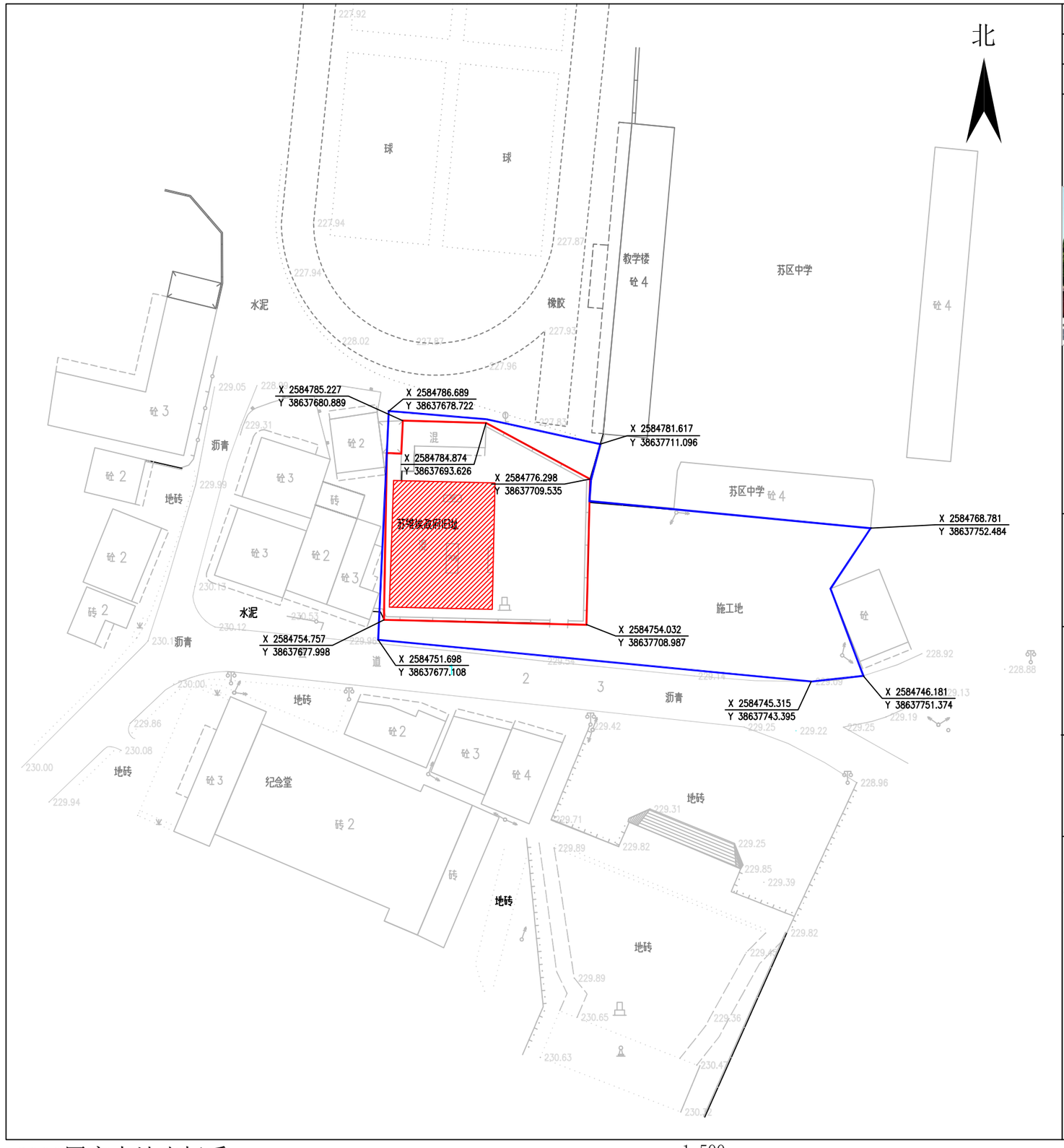

文物名称	紫金县苏维埃政府旧址		
级别	省级	年代	1927年
地址	紫金县苏区镇炮子村	类别	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

现状照片

保护范围

建设控制地带

文物单位本体

坐标

X 2615636.668
Y 38619807.408

历史建筑等其他文化遗产

文物本体	紫金县苏维埃政府旧址,坐西向东，五间二进，左路横屋 建筑面积：302 平方米 占地面积：302 平方米
保护范围	从文物本体西至水沟外沿，南、北、西至围墙外沿。 面积：871 平方米
建设控制地带	从保护范围外沿向北延伸1米，向南延伸5米，向东延伸37米。 面积:1193平方米

保护措施及要求		
	保护范围	1、保护范围内进行相关工程建设活动，必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相关规定。 2、保护范围与其他保护范围和建控地带出现重合的，重叠区域应以较严格一方相关控制要求进行控制。 3、原则上文保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地下挖掘。 4、保护范围内不得新建建筑物或者构建物。现有建筑物应在形式、高度、体量、色调等方面与文保单位的环境、历史风貌相协调。
	建设控制地带	1、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相关工程建设活动，必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相关规定。 2、建控地带与其他保护范围和建控地带出现重合的，重叠区域应以较严格一方相关控制要求进行控制。 3、原则上文保单位的建控地带内不得进行地下挖掘。 4、建设控制地带内新建建筑物或构建物,需取得文物管理和城乡规划等部门同意，并应在形式、高度、体量、色调等方面与文保单位的环境、历史风貌相协调。

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图

编号/页码01

1:500
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

1985国家高程基准，等高距1米